

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(EMBA)

研究生學位論文完成比對聲明書

第一次比對：申請學位考試前

第二次比對：論文定稿版上傳本校圖書館前

研究生 _____ 學號 _____

所提之論文 _____ (題目)，

已確實使用本校所建置之「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」檢核論文內容，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。本人瞭解並保證所撰論文完全遵守著作權法及學術倫理，指導教授業依本校規定善盡告知、審查、監督之義務。論文倘有造假、變造、抄襲、由他人代寫或其他舞弊情事，及衍生相關民、刑事責任，概由本人負責。

研究生 (聲明人)：_____ (親筆簽名)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該生已提供論文原創性比對結果報告並符合本專班規定。

指導教授：_____ (親筆簽名)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*自 109 學年度起，EMBA 研究生需完成碩士論文原創性比對 25% 含以下 (不包含參考文獻)，惟指導教授另有更嚴格之規定者，從其規定。

*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時，須繳交經研究生及指導教授簽章確認之畢業論文「原創性比對報告第一頁總表至最後一頁排除資訊」與「研究生學位論文完成比對聲明書」至 EMBA 辦公室存查，方可提出學位考試申請。

*研究生辦理碩士論文上傳本校圖書館前，需以論文定稿本完成第二次論文比對，並繳交經研究生及指導教授簽章確認之畢業論文「原創性比對報告第一頁總表至最後一頁排除資訊」與「研究生學位論文完成比對聲明書」至 EMBA 辦公室存查，方可取得院長簽署之論文合格證明頁。